



台灣分公司
Taiwan Branch
Business Office
發文日期:2020年09月01日

東航訊息

業務/促銷專案() 航班訊息() 訂位訊息() 票務訊息() 其他(**V**)

關於東航入境美國航班旅客信息錄入規則的通知

致各同業：

根據美國疾病控制與預防中心 (CDC) 發佈的《臨時最終規則(IFR)》，要求任何飛往美國的航班須提供的旅客資訊，共包含五個要素即：旅客全名、在美國的地址、主要電話號碼、其他聯繫號碼、電子郵件位址。

即日起東上航實際承運且目的地為美國任意城市的行程，均須按照所使用的訂位系統格式(如附件)要求，將相關旅客五要素資訊完整錄入到訂位記錄 (PNR) 中。代理人應在航班起飛前四小時補充完整旅客的五要素資訊，若涉及由於代理人原因導致航空公司受到罰款的情況，東航保留對相應代理人的追償權利。

各主要 GDS 旅客資訊錄入格式詳附件(各 GDS 指令參閱附件僅供參考，以 GDS 資訊為准)。

以下事宜敬請旅行同業予以配合與協助。

- 1.請務必時時查看 Queue 信箱，並即時執行 SSR 相關訊息或通知旅客，例如：航班動態或時刻異動。
- 2.各同業務必於電代內輸入旅客有效的聯繫電話 (手機)，以確保航班變動時，旅客能即時獲得航班時刻的最新資訊。
- 3.為了確保航班正常起飛及避免旅客投訴，請各代銷售單位按照要求，務必於電代內輸入正確的旅客有效證件號碼，以免造成旅客不便。

輸入旅客證件資訊及正確相應格式示例：

SSR DOCS MU HK1 T/CN/ 07749575/TW/24APR67/M/23APR02/ZHANG/DALONG/P1

- 4.行程中涉及內陸航線&台灣始發國際中轉，請輸入台胞證號。

特此通知

中國東方航空台灣分公司
客運銷售部

中國東方航空 台灣分公司
客戶服務專線：412-8118
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2 號 6 樓 A 室
Website: www.ce-air.com

China Eastern Airlines Taipei Office
客戶服務傳真：02-8712-6818
Rm. A, 6F., No. 2, Sec. 3, Minsheng E. Rd. Taipei, Taiwan